

四川航瑞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对《关于四川航瑞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贵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出具的《关于四川航瑞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我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已收悉。感谢贵公司对我公司推荐的四川航瑞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审查。我公司已按要求组织四川航瑞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讨论，对反馈意见中所有提到的问题逐项落实并进行书面说明，涉及需要相关中介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的问题，已由各中介机构出具核查意见，涉及到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文件需要改动部分，已经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进行了修改。

（除非另有指明，本回复中释义与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释义相同）

本回复报告中的字体代表以下含义：

宋体（加粗）	反馈意见所列问题
宋体（不加粗）	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的回复
楷体（加粗）	对公开转让说明书等申报文件的修改或补充披露部分

1、报告期内公司无存货。(1) 请公司结合公司业务模式、业务特点等分析披露报告期内无存货的具体原因, 并就项目平均执行周期、验收情况、回款情况等具体分析说明公司报告期期末均无存货的合理性;(2) 请公司结合典型合同补充说明项目收入确认的内部要素、外部要素等, 内控制度是否健全有效, 收入确认是否谨慎合理;(3) 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补充核查, 对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是否合理谨慎, 是否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 是否符合同行业收入确认的惯例, 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并发表意见; 说明针对各项业务收入履行的尽调程序及审计程序, 确认的金额占总金额的比重, 并说明取得的相关的内外部证据, 并对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请公司结合公司业务模式、业务特点等分析披露报告期内无存货的具体原因, 并就项目平均执行周期、验收情况、回款情况等具体分析说明公司报告期期末均无存货的合理性;

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三) 营运能力分析”中补充披露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无存货的具体原因如下:

公司的业务模式为上游客户提供通信工程施工和维护服务, 公司提供服务所需的主要原材料由客户提供, 公司向客户提供劳务服务, 公司会于资产负债表日与客户确认项目的施工进度, 由于公司提供的是劳务服务, 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劳务成本占预计发生的劳务总成本确定完工比例, 并取得项目进度结算单, 公司根据结算单中确认的施工进度百分比, 按照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当期实际发生的劳务成本全部结转为营业成本, 因此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存货金额, 这与公司的业务特点相关, 由于公司提供的是劳务服务, 劳务工人的报酬需要及时结算, 为准确确认劳务工人的当期报酬, 公司需要及时与客户确认施工进度, 取得客户认可后, 才能结算劳务工人的报酬, 因此公司需要及时在资产负债表日与客户进行完工进度确认, 导致在各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以下列举截止 2018 年 8 月 31 日未完工的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预计开工日期	预计完工日期	截止2018.8.31发生劳务成本	截止2018.8.31确认的完工进度	截止2018.8.31确认的收入	截止2018.8.31回款情况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甘孜州分公司2018年监控外包服务合同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甘孜州分公司	534,240.00	2018/1/1	2018/12/31	234,725.40	65.00%	327,600.00	255,540.53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甘孜州分公司2018年“物业组技术”服务采购项目服务合同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甘孜州分公司	180,200.00	2018/1/1	2018/12/31	83,790.14	72.00%	122,400.00	95,476.68

2018-2019年兰新铁路(高铁)无线专网铁塔机房围栏维护保障技术	新疆铁龙正合通信设施服务有限公司	1,262,500.00	2018/1/1	2019/12/31	764,573.56	80.00%	952,830.19	631,250.00
中国移动四川工程公司甘孜州地区动力配套劳务协作项目	四川中移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569,959.30	2018/7/15	2018/12/31	94,607.86	25.00%	134,424.36	0.00

”

(2) 请公司结合典型合同补充说明项目收入确认的内部要素、外部要素等，内控制度是否健全有效，收入确认是否谨慎合理；

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三) 营运能力分析”中补充披露如下：

“根据公司与主要客户中国联通、中国移动等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可以判定公司业务收入确认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公司收入确认的内部要素为公司按项目当期实际发生的劳务成本统计表，外部要素为公司取得的经客户确认的项目进度结算单，公司收入确认内控制度健全有效，收入确认谨慎合理。”

【主办券商回复】

(3) 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补充核查，对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是否合理谨慎，是否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是否符合同行业收入确认的惯例，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发表意见；说明针对各项业务收入履行的尽调程序及审计程序，确认的金额占总金额的比重，并说明取得的相关的内外部证据，并对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1、核查程序

针对公司各项业务收入履行的具体尽调程序有：

1) 询问相关人员公司的销售模式、结算方式等；

2) 了解、评价、测试公司销售业务循环内部控制流程，重点关注公司的业务模式、定价政策、收入确认政策、相关单据的流转与保存流程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准确等；

3) 选取报告期内一定量的样本进行控制测试，重点核查定价政策、收入确认时点、相关单据的流转与保存等；

4) 获取公司合同台账，并抽样复核；检查了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分析了销售合同的主要条款，确定风险和报酬转移的销售时点；

5) 获取公司的项目收入成本台账，与财务销售记录进行比对；抽查收入确认的记账凭证、工程进度结算单、竣工验收文件、发票；对公司收入确认实施截止性测试；

6) 检查了公司货币资金的流水，抽取一定的样本量，来检查交易内容；

7) 对重要的公司往来客户实施实地走访访谈程序，选取了占销售额的 90% 以上客户进行了抽查访谈；

8) 对重要的公司往来客户实施函证程序，并取得回函确认，回函确认收入占比达 90% 以上；

9) 分析复核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波动情况。

通过以上程序获取的内部证据有重大销售合同、记账凭证、发票、银行流水；取得的外部证据有工程进度结算单、竣工验收文件、客户访谈记录、函证回函，通过执行尽调程序确认的金额占总金额的比重达 90% 以上。

2、分析程序

1) 通过了解公司的销售模式和结算方式，并结合合同条款与公司实际业务

情况，公司业务主要为通信工程的施工与维护，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资产负债表日取得的完工百分比的比例经公司与客户在项目结算单上盖章确认，公司按照结算单中的比例确认当期收入，项目完工后与客户进行竣工验收结算，为确保当期收入确认的准确及时，公司会于资产负债表日及时与客户确认项目进度，并取得项目进度结算单，因此公司收入确认方法合理谨慎；

2) 公司经营实际情况为客户提供通信工程的施工与维护服务，施工与维护中需要的原材料主要由客户提供，公司提供的是一种劳务服务，根据公司提供劳务服务的业务特性确认公司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使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3) 通过与同行业收入确认政策进行比较如下：

企业	主营业务	收入确认原则
景云祥 [833851]	铁塔及基础、传输、室内分布、小区宽带等通信工程系统集成；通信铁塔、通信机房等通信设备生产销售；基站代维、传输代维等通信系统综合维护；通信设施投资租赁。（资料来源：全国股转系统官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p>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时，合同完工进度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p> <p>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如果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如果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本集团于期末对建造合同进行检查，如果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提取损失准备，将</p>

		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永鹏科技 [830780]	为国内三大通信运营商和国内外通信设备厂商提供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包括通信工程服务、通信网络优化服务、通信网络维护服务,同时研发并销售通信网络测试及优化相关软硬件产品(通信网络优化和管理、移动互联网应用和大数据分析软硬件产品)。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通过比较可见公司收入确认符合同行业收入确认的惯例;

4)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按照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公司收入确认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结论意见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合理谨慎,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符合同行业收入确认的惯例,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收入确认真实、完整、准确。

【会计师回复】

详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四川航瑞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的核查说明》。

(以下无正文,为附件清单及签字页)

【附件清单】

附件 1：关于四川航瑞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的反馈督查报告

附件 2：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四川航瑞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的核查说明》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四川航瑞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回复》签章页)

项目负责人签字:

曹丽
曹丽

项目组成员签字:

曹丽
曹丽

王昊
王昊

冯博
冯博

